|  |  |  |
| --- | --- | --- |
| 承德市人民政府承办 | 人大代表建议 | 专用笺 |
| 政 协 提 案 |

兴提字（2023）第 0072 号 A类

 是否同意公开（是）

**对政协承德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第0072号提案的答复**

李建侠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城镇化建设中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县城基层管理模式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自2016以来，我县先后三次对李家营镇、雾灵山镇、大杖子镇、三道河镇、蘑菇峪镇、大水泉镇6个乡镇实施撤乡设镇行政区划调整，严格按照上级要求，通过区划调整有利于推动当地人口、经济、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发展。我县通过不断优化行政区划设置，合理规划布局，对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一体化发展起到积极作用。2022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组织法》第六十八条“市辖区、不设区的市的人民政府，经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可以设立若干街道办事处，作为它的派出机关”的规定，上级未批准设立兴隆县街道办事处，目前在兴隆县县城区域范围内，由兴隆镇政府统一管理。下一步如法律政策做出调整，允许县设立街道办事处，兴隆县将按程序进行申报。

2023年 6 月 7日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

抄报：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